

美和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創意產品開發

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創意產品開發		
	英文	Creative product development		
適用學制	二年制學院進修部	必選修	選	
適用部別	夜間部	學分數	2	
適用系科別	夜二技企業管理系	學期/學年	1 學期	
適用年級/班級	夜二技企三甲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2. 企業管理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就業途徑	職能
	專業職能	行銷管理
B2-擬定產品或服務策略，以回應市場的需求。		
B3-擬定通路策略，以降低成本並發揮通路之最大效益。		
B4-擬定價格以及調整價格，以追求利潤與顧客價值的最大化。		
B5-擬訂與產品的服務以及形象相關的宣傳策略，以達到理想之效果。		
B6-進行行銷管理以及例行作業和溝通，以確保與相關單位的溝通及作業順暢。		
零售與通路管理		C1-評估與銷售相關的資訊，以協助進行銷售的決策及管理。
		C2-規劃並且執行商品的通路策略。
		C3-擬定並且執行商品的進出貨管理流程。
		C4-依據商品的經銷策略，執行通路管理。
		C5-協助經銷商以及零售通路商，進行銷售活動。
		C6-針對經銷通路商提供銷售訓練。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創意產品開發	<p>B1-運用及評估與市場相關的資訊，並且擬定整體的行銷策略。</p> <p>B2-擬定產品或服務策略，以回應市場的需求。</p> <p>B3-擬定通路策略，以降低成本並發揮通路之最大效益。</p> <p>B4-擬定價格以及調整價格，以追求利潤與顧客價值的最大化。</p> <p>B5-擬訂與產品的服務以及形象相關的宣傳策略，以達到理想之效果。</p> <p>B6-進行行銷管理以及例行作業和溝通，以確保與相關單位的溝通及作業順暢。</p>	<p>C1-評估與銷售相關的資訊，以協助進行銷售的決策及管理。</p> <p>C2-規劃並且執行商品的通路策略。</p> <p>C4-依據商品的經銷策略，執行通路管理。</p> <p>C5-協助經銷商以及零售通路商，進行銷售活動。</p> <p>C6-針對經銷通路商提供銷售訓練。</p>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理解創意產品開發的基本概念與流程。

建立產品經理之思維，熟悉產品規劃、定位與策略擬定能力。

培養產品創意、概念發展、產品設計與分析等實務能力。

能應用行銷管理與通路管理知識於產品上市與生命週期管理。

具備企劃與專案管理能力，能執行產品開發之跨部門協作流程。

課程描述

4.1 課程說明

《創意產品開發》課程旨在培養從市場資訊分析、產品規劃、設計開發到上市推廣的完整能力。課程從產品經理人的核心角色出發，介紹產品策略、定位、產品組合、概念發展與開發流程，並實作產品分析與市場評估。課程亦涵蓋供應鏈、生產管理、行銷與推廣、通路策略、服務與銷售後管理等內容，使學生理解產品從創意到商業化的全生命週期管理。透過案例解析及專題實作，強化實務操作能力與創新思維。

5.2 課程綱要

本課程規劃內容綱要及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CH1 產品與消費	B1	2
2	CH2 產品經理人的角色	B6	2
3	CH3 產品經理的背景知識	B1, B6	2
4	CH4 使命與策略	B1, B2	2
5	CH5 產品組合與識別	B2, B5, C1	2
6	CH6 產品定位策略	B2, B5, C2	2
7	CH7 產品發展策略	B2	2
8	CH8 概念發展	B2	2
9	期中考	—	2
10	CH9 產品設計與分析	B2, B3, C3	2
11	CH10 產品上市	B4, B5, C4	2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2	CH11 生產與供應鏈管理	B3	2
13	CH12 行銷與推廣	B5	2
14	CH13 銷售與服務	B6, C5	2
15	CH14 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B1, B4	2
16	CH15 產品專案管理	B6	2
17	CH16 產品專案管理範例	B6, C6	2
18	期末考	—	2

5.3 教學活動

講授法：以理論架構結合理論與案例分析。

討論法：進行行銷策略與社群行銷案例討論。

6. 成績評量方式

- (1)期中考：20%，筆試
- (2)期末考：20%，筆試
- (3)平時成績：60%，包含出席率、作業、線上討論及上課表現等。
- (4)各項成績比率得由授課老師彈性決定。授課老師須於學期初向任教班級詳細說明成績計算方式並填入教學計畫表；必要時，授課老師得依學校成績計算相關規定調整，並公告週知，以免爭議。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 (1)成績預警之學生：學習進度落後，以及期中考和成績低於 60 分的同學依「美和科技大學學生課業及考照輔導辦法」，配合教師發展中心、成績預警制度進行輔導。
- (2)成績欠佳之學生：凡學習成效不佳、動機不強之學生，除特別提醒外並安排於課輔時間了解原因並輔導，同時強化學生於報告及討論等平時成績的參與及重視。
- (3)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瞭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方式，採下列方式進行：

- (1)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以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 (2)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 (3) 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輔導時間：授課老師安排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1). 授課教師手機：

(2). 授課教師：

(3). 教師研究室：